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区政协六届三次会议 第 20230140 号建议答复的函

尊敬的熊纓委员：

非常感谢您对龙岗区保障性住房建设与规划的关心。转来您的提案《关于缓解龙岗区“职住失衡”现状的建议》（第 20230140 号）收悉。按照办理分工，该件由我局主办，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汇办，结合工作实际，经过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意见答复如下：

一、关于“精准匹配产业布局”的建议

当前，龙岗区紧紧围绕市“20+8”产业布局，在加快培育“IT+BT+低碳”三大主导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同时，积极培育壮大文化创意、跨境电商、军民融合、建筑业等四个重点产业，以龙岗“3+4”产业格局为全市现代产业体系贡献龙岗力量。为促进推动龙岗区产业高质量发展，我区将着力以“产业片区”人才需求为导向，优化保障性住房空间布局，打造高品质社区生活圈。

一是结合产业未来发展的空间结构，优化保障性住房项目选址，引导居住空间和产业中心、重要节点协同布局，促进“产城融合”“职住平衡”。目前龙岗区已开展重点产业片区住房供需研究工作，对平湖北部新城、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坂雪岗科技城、国际低碳城等重点片区的产业发展和住房供需情况进行研究和测算，为片区“吸引人才、留下人才”提供助力，降低企业落户的综合成本，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是结合存量企业“发展壮大”和增量企业“扎根龙岗”的发展目标，委托专业调查机构开展龙岗区重点区域租赁住房供需匹配分析调查工作，通过企业走访、交流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加强企业人才住房意愿、空间分配等需求分析，以产业类型定人才结构，以人才结构定住房需求，构建动态可调的住房体系，精准匹配多层次人才住房需求。

三是持续加大对企业人才的住房保障，“十四五”期间预计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7万套，供应分配3.2万套。此外，我区将结合重大产业项目规划建设以规划保障性住房建设时序，从需求侧出发，加强与企业沟通对接，强化与规划和自然资源等部门联动，立足产业发展趋势和企业成长规律，在规划阶段针对住房等需求研究提出意见建议，力争做到早谋划、早部署，持续满足企业人才的住房需求。

二、关于“深挖增量、扩容存量”的建议

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的决策部署，完善本市住房保障体系，加强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管理，近期我市发布了《深圳市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管理办法》等文件，以保障各类住房困难居民“住有所居”“住有宜居”。

一是由市主管部门组织编制全市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明确保障性住房规划目标和年度任务，同时由市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组织编制年度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我区以市级年度任务为基础，制定保障性住房年度工作方案，将建设筹集

任务落实到具体项目，压实责任单位，同时建立项目储备库，确保完成保障性住房年度任务。同时对“十四五”期间保障性住房项目提前谋划、深入挖掘，根据建设时序建立项目库，积极对接建设前期涉及的相关部门，推动项目尽快开工建设。

二是大力拓展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渠道，包括：通过新供应建设用地建设，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建设，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自有用地建设，产业园区配套用地建设，未完善征（转）地补偿手续空地、历史遗留未完善出让手续用地、公用设施用地、交通设施用地、轨道交通用地等建设，具有居住功能的存量房屋筹集，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城中村保障房规模化品质化改造筹集等用地供应方式及筹集渠道，以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力度。

三、关于“积极谋划政策激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住房建设”的建议

强化政府统筹作用，促进政府、企业、社会组织等各类群体积极协调合作，充分利用、盘活市场存量资源，推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挖掘保障性住房潜力用地，保证住房需求实现空间落位。

一是加大力度推动国有企事业单位利用自有用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盘活存量用地，精准匹配产业发展布局，充分保障产业人才的住房需求。

二是大力探索新增住房建设筹集渠道，如集体用地开发建设、城中村保障房规模化品质化改造筹集、城际合作模式等，推动保障性住房供应体系多主体供给发展。

四、下一步工作方向

将进一步结合重点区域的建设情况、轨道等交通设施的实施进度以及近期重点的土地整备区域与产业片区等因素，提出合理的开发时序，同时对住房保障项目及其周边配套分别建立项目库，并列入年度实施行动计划，明晰实施主体。

再次感谢您对龙岗区“职住平衡”相关情况的关心指导，欢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龙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7月18日

(联系人：王思宇，联系电话：28589920)

办理结果：A

公开方式：全文公开